

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湖人社发〔2015〕270号

关于公布湖州市首批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名单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直有关部门，湖州师范学院：

为加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建设，促进我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序开展，根据《湖州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湖人社发〔2015〕109号）和《关于开展2015年湖州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湖人社发〔2015〕172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各单位自主申报，市直主管部门审核推荐，市人社保局组织专家评审等程序，湖州市建设培训中心等5家单位符合湖州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施教机构条件，认定为湖州市首批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基地，现予公布。

序号	单位名称	培养方向
1	湖州市教师继续教育中心	教育教学
2	湖州市建设培训中心	建筑工程
3	湖州交通培训中心	交通工程
4	湖州师范学院继续教育学院	电子商务 物流装备
5	湖州新英才培训学校	工程类专业

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15年12月18日

抄送：市教育局，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，市交通运输局。

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5年12月18日印发
